

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大家好！

本人（戴辉）是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在2018年度工作中，定期检查公司经营情况，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阅会议议案及相关材料，积极参与各议案的讨论并提出了许多合理建议，对董事会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努力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因任期届满，进行换届选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公司运作的需要，经2018年5月14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人开始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将任期内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 出席会议的情况

2018 年度任职期间，本人参加的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本人作为独立董事以审慎的态度行使相应的表决权，对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审议事项均投赞成票，没有提出异议，也没有发生反对或弃权的情形。

2018 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本年度应参加股东大会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3	3	0	0

2018 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公司共召开 7 次董事会，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

7	7	0	0	否
---	---	---	---	---

二、 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1、2018 年 5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及《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18 年 5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议案》进行了客观、审慎、独立的审查，并针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2018 年 8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公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报告期内对外提供担保情况及《关于 2018 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4、2018 年 8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子公司、曾孙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及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2018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于本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 2018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 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18 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和广大中小投资者负责的态度，通过与公司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沟通交流，及时获悉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情况，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等信息。本人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长期保持联系，就公司生产情况、产品销售、市场环境变化等方面进行持续的沟通，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并运用自己的专业知识，为公司的发展提出建议。

四、 任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设立了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审计四个专门委员会，本人担任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

2018 年度任职期间，本人作为公司提名委员会的主任委员，任职期间，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进行全面细致的考察，认真听取相关人员的工作汇报及进行定量的考核，切实履行了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责任和义务。

2018 年度任职期间，本人积极参加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定期财务报告、财务预算及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等报告，对内审部门工作进行指导与安排。

五、在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2018 年度，本人多次到公司现场调查，与董事会秘书、相关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密切的联系，主动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及时知悉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

2、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对会议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并根据自身专业知识提出建议和意见，独立、客观地行使表决权，维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同时本人坚持审慎、勤勉、诚实的原则，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进一步提高专业水平，加强与公司管理层的沟通，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稳健发展。

六、培训和学习情况

自担任独立董事以来，本人自觉学习相关专业知识和法律法规，特别是证监会与交易所的有关文件，以增强履职能力和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的能力；同时积极参加公司以各种方式组织的相关培训，更全面掌握上市公司管理的各项制度，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并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七、其他工作情况

2018 年度，公司运营情况良好，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事项均履行了相应的审议、审批程序。在此期间，本人没有提议召开董事

会的情况；没有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也没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以上是本人在 2018 年度履职情况的汇报。2019 年，本人将加强与公司其他董事、董事会秘书及管理人员之间的沟通交流，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为公司的战略发展提供建议。同时，本人也将继续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为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应有的作用。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 _____
戴辉

2019 年 月 日